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MENT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1)

聯合公佈

中介控股股東之變動

中海發展及中國建築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獲中建總告知，中建總已將其於中海集團(中海發展及中國建築的直接控股股東)的100%權益轉讓予中建股份公司。重組完成後，中建股份公司已取代中建總成為中海集團的單一股東，而中建總持有中建股份公司的94%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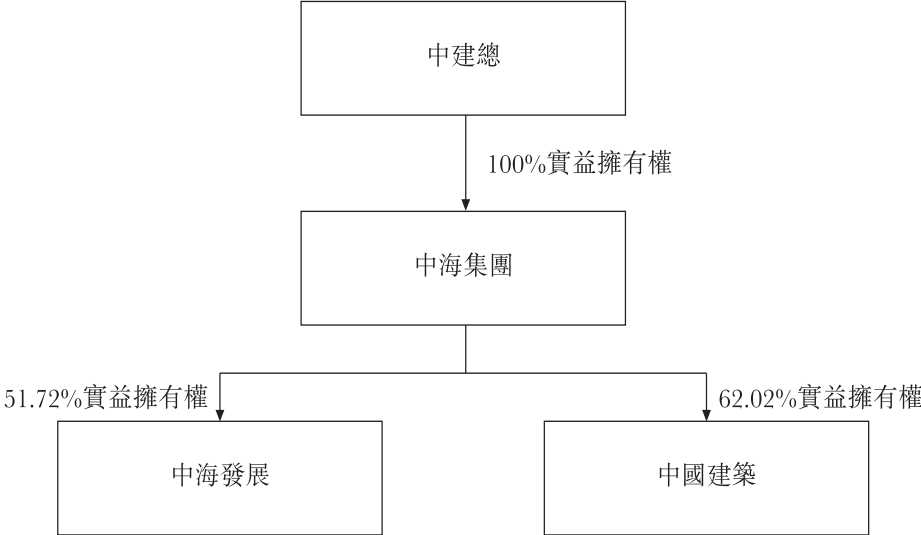
執行人員已豁免中建股份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各方因重組而須按收購守則第26.1條規定就中海發展股份及中國建築股份作出之全面收購。

重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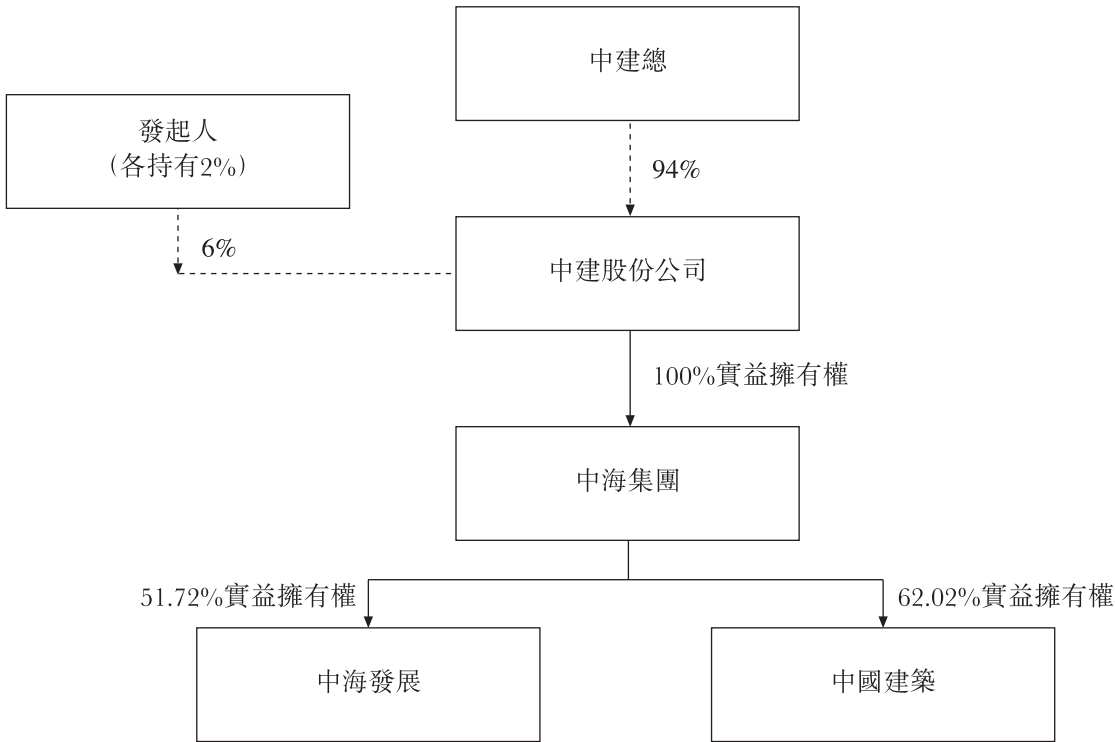
中海發展及中國建築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獲中建總告知，中建總已將其於中海集團(中海發展及中國建築的直接控股股東)的100%權益轉讓予中建股份公司。重組完成後，中建股份公司已取代中建總成為中海集團的單一股東，而中建總持有中建股份公司的94%權益。

下表載列中海發展及中國建築於緊接及緊隨重組前後有關擁有權及控制權的簡化集團架構。

緊接重組前的股權架構



緊隨重組後的股權架構



執行人員已豁免中建股份公司及其一致行動各方因重組而須按收購守則第26.1條規定就中海發展股份及中國建築股份作出之全面收購。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中海集團」	指	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海發展及中國建築的主要股東
「中海發展」	指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海發展股份」	指	中海發展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
「中國建築」	指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國建築股份」	指	中國建築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
「控股股東」	指	具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中建總」	指	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及存在的國有企業，為中海發展及中國建築的最終控股股東
「執行人員」	指	具有收購守則賦予的涵義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建股份公司」	指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一間由中建總（作為主要發起人）及發起人共同成立的新合營股份公司，其權益由中建總持有94%及發起人持有6%（各持有2%）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發起人」	指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寶鋼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化集團公司
「重組」	指	將中建總於中海集團的100%權益轉讓予中建股份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承董事局命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孔慶平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孔慶平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海發展董事願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中所載有關中海發展的內容有所誤導。

中國建築董事願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中所載有關中國建築的內容有所誤導。

於本公佈日期，中海發展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孔慶平先生（主席）、郝建民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肖肖先生（副主席）、吳建斌先生、陳斌先生、朱毅堅先生、羅亮先生及王萬鈞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寶博士、林廣兆先生及黃英豪博士。

於本公佈日期，中國建築董事局成員包括孔慶平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周勇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葉仲南先生、符合先生、周漢成先生及張哲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鍾泰博士、李民橋先生、梁海明先生及李承仕先生。